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政風雅築電子報

96年12月第29期) 政風室彙編

最新消息

即將歲末，還有哪些事情是去年計劃中今年沒完成的，趁這歲末的腳步，趕快加油加油囉，但是「賺錢有數，生命要顧」，在趕進度的同時，也別忘了適當的洩壓，政風室提醒您「2007金山萬里溫泉季」開‘泡’了，有興趣同仁可憑宣傳單剪下各家業者之優惠截角至所喜愛的溫泉會館享受泡湯樂趣。詳情請看本報最末頁。

法令宣導



【意思表示，表示什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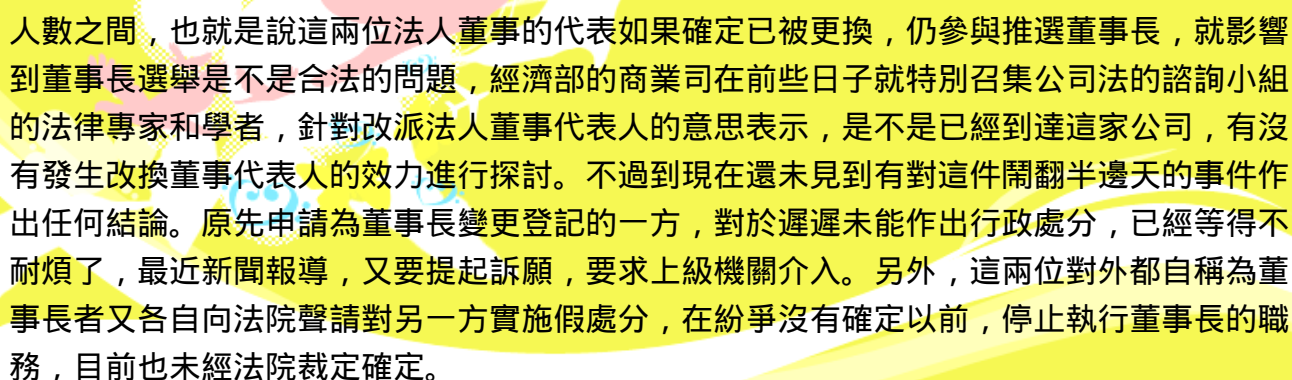
葉雪鵬（作者為前最高檢查署主任檢察官）

最近幾個月來，新聞媒體不斷地陸續報導，國內一家甚具名氣的大財團，發生舉足輕重的大股東間兄弟鬩牆，爭奪這大財團所投資的某些公司與公司轉投資的子公司經營權的新聞。其中最引起社會大眾側目的是在國內執化纖界牛耳的一家上市化纖公司，竟因而出現在企業界罕見的雙董事長的鬧劇。

事情何以會演變成如此這般，這得回溯至今年的八月六日說起，當天上午十時，是這家公司改選董事長的黃道吉時，董事會雖然準時召開，但不同的董事班底，竟各自選出自己一派的董事長，也就是鬩牆的兄弟二人都各自登上董事長的寶座，並對外宣稱自己是合法當選的董事長。不過依據公司法的規定，一家股份有限公司雖然可有多位董事，但代表公司的董事長卻只容許一位，一山難容二虎，所產生的二位董事長只有一人可以依法出任，而且要向主管機關辦理商業負責人的變更登記，當兩位董事長中的一位向經濟部提出申請書，要求將他變更為負責人的登記，並主張對手的當選不合法，因為當天董事會開會以前，這家化纖公司有兩位法人的公司董事代表人選，已經被指派的公司更換了，而且改派的董事代表人的改派書也在董事會開會以前就送達到這家化纖公司，但為這公司的人員所拒收。為了證實說法非虛，還提出這家公司坐落的大樓當時的錄影帶作為證據。

這可為難了主管機關的經濟部了，因為，政府或法人當選為董事，所指派的自然人的代表人，依九十年十一月十二日修正公布的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三項的規定，可以隨時改派補足原任期。如果在董事會召開以前，法人董事的代表人已經被更換，仍然由改換以前的董事出席董事會，這代表人就不具代表性，不能把這些已經沒有代表權的董事代表人計算在當次出席的董事人數之內。

董事會選舉董事長，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第一項之規定，要有三分之二董事的出席，以及出席董事過半數的同意才能選出董事長。當天這家化纖公司選舉董事長鬧出雙胞，據新聞報導：其中一位被選出的董事長，出席推選的董事人數，正好卡在選舉董事長的法定董事



人數之間，也就是說這兩位法人董事的代表如果確定已被更換，仍參與推選董事長，就影響到董事長選舉是不是合法的問題，經濟部的商業司在前些日子就特別召集公司法的諮詢小組的法律專家和學者，針對改派法人董事代表人的意思表示，是不是已經到達這家公司，有沒有發生改換董事代表人的效力進行探討。不過到現在還未見到有對這件鬧翻半邊天的事件作出任何結論。原先申請為董事長變更登記的一方，對於遲遲未能作出行政處分，已經等得不耐煩了，最近新聞報導，又要提起訴願，要求上級機關介入。另外，這兩位對外都自稱為董事長者又各自向法院聲請對另一方實施假處分，在紛爭沒有確定以前，停止執行董事長的職務，目前也未經法院裁定確定。

這一連串的紛爭，讓人看得眼花繚亂。不過歸納這些紛爭，起因似乎都是「意思表示」所引起。也許有人要問，「意思表示」是何方神聖？為什麼會引起紛爭不斷？由於整個事件都已由主管機關分別依權責處理中，誰是誰非，必定會有個明確交代，我們就拭目以待。這裡先不去談它。只是要聊聊在這事件中扮演重要角色的「意思表示」，與我們日常生活的關係。因為，意思表示不僅僅會在豪門財團之間興起波濤，也與尋常百姓生活息息相關，只是平時我們不大去注意它的存在而已。

意思表示是民法總則中的一個名詞，從字面上我們就可以理解，這是用「意思」與「表示」兩個詞句組合而成。意思通常是指我們腦海中所形成的念頭，或者所發生的思想。表示是指把意思對外顯露出來，向外界發表、說明。不過，既然是**法律名詞**，除了對文字字義有所了解以外，還要添加一些法律效果，才能符合法律上的意義，所以意思表示便是**表意人把他內心期望發生一定的法律意義的效果意思，表示在外部的行為**。由上面所敘述的意義看來，意思表示包含三個要素。**第一個要素是要有效果意思**，也就是表意人內心要有期望發生某種法律效果的意思，例如：買受人要買一個便當來充饑，出賣便當的人期望賣掉便當，得到獎金；**第二個要素是要有表示意思**，就是說表意人有意把內心所決定的效果意思，表達於外部；**第三個要素是要有表示行為**，也就是表意人把自己內部的效果意思，表達於外部的行為，這種表示的行為，用明示或者默示的都可以，明示的表示行為，包括用社會上通用的言語、文字或者用其他習慣上使用的動作來表達，默示的表示行為，是指用使人推知的方法，間接表達所要表示的意思，像經營民宿的主人看到客人進來訂房，二話不說便打開客房迎客便是。

意思表示在何種情形之下發生效力。民法上又有無相對人與有相對人的不同。無相對人的意思表示，表意人的意思表示，除法律上有特別規定的生效要件以外，一般來說，在表意人的表示行為完成以後，意思表示便發生效力；有相對人的意思表示，生效時期則有對話人間與非對話人間的區別，對話人間的意思表示，生效時期，依民法第九十四條的規定，是「以相對人了解時，發生效力。」即是採取了解主義，因為在正常情形下，相對人應該可以隨時了解。至於相對人惡意抗拒了解，像用手掩耳拒絕傾聽，一般認為已經得到了了解。

相對人究竟有沒有了解，發生爭議的時候，要依通常合理的情形來解釋。非對話人間的意思表示，是指表意人與相對人之間，處於不能用言語直接交換意思的狀況而言。這種情形，除法律有特別規定以外，依民法第九十五條第一項前段的規定：「以通知達到相對人時，發生效力。」採的是達到主義。在達到主義下，意思表示到達相對人的支配範圍，像用信函寄送

方法，在函件已經送達給相對人時，就發生效力。至於寄送意思表示的信件為相對人所拒收，能不能發生達到的效力？最高法院曾針對這個問題，作出五十四年臺上字第九五二號判例，內容指出：「所謂達到，係僅使相對人已居可了解之地位即為已足，並非須使相對人取得占有，故通知已送達於相對人住所或營業所者，即為達到，不必交付相對人本人或其代理人，亦不問相對人之閱讀與否，該通知即可發生為意思表示之效力。」司法實務上這種看法，是基於持平的觀點，因為表意人的意思表示，如果相對人可以藉詞一再拒收，使表意人的意思表示無從發生效力，對表意人也是一種不公平啊！

防制詐騙



【手機簡訊詐騙手

法】

防制詐騙簡訊，全民一起來

<http://mobile.intw.org/>

手法一：佯稱販賣低價商品

嫌犯於報紙廣告版上刊登販賣低價手機、米酒、機票廣告，再發簡訊給被害人，被害人貪圖價格低廉，便依嫌犯指示將購置手機等費用匯至人頭帳戶中。嫌犯於被害人匯款後打電話謊稱匯款沒有轉帳成功，並表示款項被留滯於「金資中心」，同時告知被害人須播打另一線 0800 金資中心服務電話（由嫌犯申辦之假金資中心服務電話）被害人打 0800 電話後，偽稱金資中心服務人員再次指示被害人至提款機匯款，以完成或退

回該筆款項。被害人深信不疑，便依指示再次將錢匯至人頭帳戶中，當被害人發現無法拿到所購買之物品，且該筆款項無法退回時，才發現已遭該詐欺集團詐騙。

手法二：簡訊勒索或恐嚇詐財

歹徒先竊取被害人信箱內帳單信件或竊取被害人繳款單據，取得基本資料後，直接以打電話或傳手機簡訊給被害人，佯稱自己是道上兄弟，恐嚇被害人匯出數萬元至十多萬元不等之款項，否則斷其手腳；為讓被害人相信，歹徒通常會說出被害人家中成員、地址及從事相關行業等，使被害人心生畏懼，花錢消災。

公文須知

【公文常用文字及用法】

96.12.5 秘書室製作

- 公務機關名稱及法規用語如「臺灣省政府，臺北市政府、臺北縣政府、臺灣銀行、臺北地方法院、本局臺中分局、本局臺南分局、新臺幣等」，建議函稿之正副本上述單位宜用「臺」字，以表示尊重。其餘「書信地址」、「民間公司名稱」、「公協會名稱」、「媒體用語」等一般文章及紀錄，則使用「台」或「臺」兩者均可。
- 「鑒」用於「鑒核、鑒察、公鑒等」表示對上級長官及上級單位尊敬語，一般公務機關（含本局）及媒體常用「鑑於，有鑑於此」，惟本部貿易局則常用「鑒於」。
- 「復」為公文文書用語如「函復」、「回復」、「查照見復」、「查照惠復」、「答復」。「覆」用於一般用語、電子郵件及媒體文章如「答覆」亦常用。
- 常用中文數字：專用語、描述性用語及慣用語如「一則」、「一案」、「一節」、「本局第一組」、「星期一」等
- 常用阿拉伯數字：
 - ◆ 序數用語，公文頁碼「第 1 頁共 2 頁」、「第 6 次會議紀錄」、「附件 1」。
 - ◆ 統計數據，金額「6 億 3,944 萬 2,789 元」、「2 千元」
 - ◆ 人數如「639,442,789 人」。

- ◆ 數量用語，「1份」、「1件」等。
- ◆ 其他用語，日期「96年12月3日」、時間「下午2點30分」、地址「100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2號3樓304室」。
- 法規條文數字：
 - ◆ 阿拉伯數字用於引用或節錄法規條文，如節錄商品檢驗法第60-2條：「銷售者違反第6條第4項規定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
 - ◆ 中文數字用於法規制訂、修正及廢止案之法制作業公文書（如令、函、法規草案總說明、條文對照表等），如經濟部函：修正商品檢驗法第六十之二條：「銷售者違反第六條第四項規定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
- 其他數字使用請參考行政院93年9月17日公布「公文書橫式書寫數字使用原則」。

旅遊休閒

【2007 金山萬里溫泉季推出週六、日免費早湯專車活動】

金山萬里地區因地質特殊，具火山地熱資源，得天獨厚擁有海底、碳酸、硫磺、鐵泉等四種不同泉質溫泉，經常洗浴，對人體各有不同的好處。為期2個月的「2007金山萬里溫泉季」活動，將自12月1日至明年1月31日熱烈展開，本次活動除溫泉業者配合推出「兩人同行、一人免費」的優惠措施外，為響應減碳環保政策、降低假日交通擁擠現象，並避開泡湯尖峰時段，主辦單位交通部觀光局北觀處本年度計畫推出假日免費早湯專車，讓遊客享受免自己開車的旅遊悠閒時光，歡迎同仁多加利用。

「2007金山萬里溫泉季」將結合北海岸、萬里、金山溫泉業者，規劃溫泉旅遊套裝行程，並藉商家各項優惠活動，強力促銷北海岸美麗的山水風光及人文藝術景點，邀請民眾前來泡美湯、嘗美饌、賞美景。本次溫泉季提供優惠措施的業者計有14家 - 喜凱亞溫泉酒店、八煙溫泉會館、陽明山水溫泉會館、舊金山總督溫泉、金湯溫泉會館、金湧泉溫泉汽車旅館、萬里仙境溫泉會館、火山浴溫泉館、水田園農莊、奇峰石溫泉山莊、名流湯村、香草花源、哈拉6.8溫泉會館、金山青年活動中心等，同仁可憑宣傳單剪下各家業者之優惠截角至所喜愛的溫泉會館享受泡湯樂趣。

宣傳單(優惠截角)預計索取地點：

- 1 台北火車站旅遊服務中心 02-23123256 台北市中正區北平西路3號(台北車站一樓大廳西北側)
- 2 台北松山機場旅遊服務中心 02-25464741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340之9號(松山機場入境大廳)
- 3 台北東區地下街旅遊服務中心 02-66380059 台北市大安區大安路一段77號地下街4-2(東區地下街)
- 4 台北北投捷運站旅遊服務中心 02-28946923 台北市北投區光明路1號(北投捷運站入口左側)
- 5 台北劍潭捷運站旅遊服務中心 02-28830313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5段65號(劍潭捷運站入口右側)
- 6 台北西門捷運站旅遊服務中心 02-23753096 台北市中正區寶慶路32-1號B1(5號出口)
- 7 本室備有宣傳單(優惠截角)20份，請需要同仁逕洽分機*932發完為止。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廉政專線：

0800-868-090

(您叭鈴鈴-叭留叭-您救您)

●法務部「我爆料」專線：

02-23167586

(惡習依舊欺我爆料)

檢舉公務人員貪污瀆職只要一通電話就能搞定，不但全程保密，只要正確署名並且查證屬實經法院判決有罪者，最高還有1000萬的獎金喔！